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鲁南化工）甲醛催化剂（铁钼型）公开招标（二次），招标人为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材料使用单位为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自筹（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鲁南化工）甲醛催化剂（铁钼型）进行二次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名称：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鲁南化工）甲醛催化剂（铁钼型）公开招标（二次）

招标编号：SNZB-MHGX-D2025101809

2.1 招标货物的范围：本次招标为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鲁南化工）甲醛催化剂（铁钼型）公开招标（二次），主要为鲁南化工聚甲醛事业部使用，数量16吨。（具体参数及要求详见技术规格书要求）。

2.2 送货管理：按照使用单位要求送货，投标人根据产品使用情况，负责将甲醛催化剂（铁钼型）运送至使用单位指定地点，经双方现场材料人员验收确认后，卸至使用单位存储场地。

2.3 付款方式：

电子银行承兑预付款，合同签订后出卖人向买受人出具合同签订全额银行保函，买受人收到出卖人银行保函后预付合同金额的100%，货到后经验收合格，出卖人按照买受人（或使用单位）签字认可的送货通知单（代质量验收单、收到条）开具 13%增值税发票，连同送货通知单（代质量验收单、收到条）送货清单等一并交于买受人，买受人根据使用单位办理送货通知单和出卖人开具的发票金额办理挂账。货物虽经初次检验合格，但不免除使用中出现质量问题的责任。出卖人必须提供固定合法的企业账号，否则不能办理结算。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一般纳税人，且为境外生产商在境内成立的具有销售资格的外商独资企业或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

本金不低于1000万元人民币(含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资本金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期前注册的信息为准; 以外币注册的, 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外币对人民币现汇卖出价进行核算), 营业年限在3年以上(自注册之日起、到报名截止时间止的有效时间)。

3. 2.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都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3.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 6. 因违规等原因, 被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名录的, 本项目不接受其投标。

3. 7. 投标人未曾与山东能源及权属单位发生过合同违约及信用异常的行为或事项。

4. 投标单位需提供但不限于以下证明材料 :

4.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4. 2. 银行开户许可证件、银行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4. 3. 行业相应资质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

4. 4. 会计(审计)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至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4. 5. 投标单位的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网址等。

4. 6. 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应提供近3年(2022年至2024年)同类装置系统用进口铁钼催化剂相同或者相似的供货业绩, 且在使用过程中未发现质量问题。其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原件及发票原件扫描件为准, 投标文件如不提供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 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业绩表应注明供货范围、使用单位及联系方式、供货时间和运行时间、催化剂验收合格证明等资料。招标人保留查验销售合同原件的权利。投标人需提供加盖使用单位公章的产品使用情况证明原件扫描件, 不少于三份。招标人保留查验使用情况证明原件的权利。

投标人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如被证实与真实性不符，其投标将被否决或中标资格被取消。

5. 网上报名与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11月20日起至2025年11月26日23:59止（北京时间，下同），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会员，下载“投标管家”报名并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照以下说明。

5.2 会员注册

未注册中国矿用物资网的用户，登录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snzb.minegoods.com，以下简称“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注册”完善会员注册信息，待平台审核后完成注册。如账号无法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登录中国矿用物资网（www.minegoods.com）-点击右上角“工作台”-“客户管理”-“我的申请”完善信息、查看审核结果。

5.3 报名及文件获取

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右上角“投标工具下载”-下载、安装、登录“投标管家”-查找、选定要报名的项目-点击“我要报名”完善信息-“提交”，点击“我的项目”-“我参与的项目”-“进入项目”-“虚拟账号信息”-“设置开票信息”生成电招平台使用费虚拟账户、保证金虚拟账户，线下通过网银向电招平台使用费虚拟账户缴费并完成报名后方可投标管家-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缴纳电招平台使用费并能下载招标文件后为报名成功。

报名阶段，投标人通过个人账户缴纳电招平台使用费的必须上传缴款人授权委托书，电子发票将发送至“设置开票信息”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投标人应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和接收发票邮箱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和无法接收发票，责任自行承担。

5.4 CA数字证书办理

上传投标文件前，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证书已过期的，点击重新获取证书；更换手机的，点击补发证书），投标人使用CA数字证书签章加密后，方能上传投标文件。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扫描网页右下角二维码-下载、安装、注册、登录干将供应链APP-绑定EC-维护信息-证书缴费-申请干将CA数字证书（企业证书、个人证书）-上传

签章，审核成功后，登录电子招投标平台，点击“投标供应商”-点击“绑定CA”完成绑定CA。

5.5 电子招投标平台会员注册、干将供应链APP、CA数字证书办理等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右上角“CA办理”，以上板块提供操作指南及视频教程，技术支持联系方式电话：0531-62355384 或咨询平台右侧在线客服，服务时间：工作日8:30-17:00。

5.6 本项目电招平台使用费**500元**，售后不退。电招平台使用费发票形式为电子发票，电子发票将发送至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邮箱，投标人自行下载，发件人为“51发票”。报名时投标人确保所登记的开票信息准确无误，否则由此造成的发票错误，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 投标文件的制作与递交

6.1 电子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2月1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6.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3 投标人线下通过公司账户向保证金虚拟账号缴纳投标保证金，缴纳完成后方可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登录“投标管家”查看保证金虚拟账号。制作、上传投标文件的流程详见电子招投标平台“服务中心”栏目。

7、开标时间及地点及开标方式

7.1 开标时间：**2025年12月11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7.2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投标人可通过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投标管家进入开标大厅。

7.3 投标文件解密方式为集中解密或投标人远程线上解密，无需到开标现场，开标现场不再收取纸质版投标文件。评标期间，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保持电话畅通，以便澄清答疑，否则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7.4 开标期间投标人须保持随时在线状态，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山东省公共资源（国有资产）交易中心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ygcgfw.com）、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snzb.minegoods.com）上发布。

9.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招标监督办公室，监督电话：0537-5386255。

10.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兖矿煤化供销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主任

联系方式：18353758177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经理

联系方式：18663236393

邮箱：snzbykfb@163.com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山东能源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snzb.minegoods.com）平台右侧在线客服或咨询电话0531-62355384。

说明：供应商或投标人在注册、报名、CA办理、文件上传、投标等遇到的各类技术问题请联系平台技术支持；招标采购项目中的业务问题请在山东能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站或投标管家“澄清答疑”模块在线发起。